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控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1-0104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pa.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1-01043 号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中国长城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长城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中国长城之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捷科技）系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其内部控制执行香港联合交易所相关规定。据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应确保公司内部监控系统稳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东的投资及公司的资产。根据冠捷科技审计委员会提供的自我评价报告，冠捷科技已按照1992年COSO整体框架建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并根据COSO框架及冠捷科技实际业务，指定17个关键程序和循环，各地管理者和运营单位每季度向冠捷科技内部审计部门报告结果和执行计划，内部审计部门对业务部门进行定期审计以确保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由于冠捷科技执行的是COSO内部控制整体框架，且香港联合交易所暂未要求主板上市公司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及对外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此冠捷科技未包含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范围内。

2016年9月2日，中国长城换股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68号）。2017年1月3日，中国长城已完成将所持冠捷科技公司570,450,00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4.32%）过户至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手续。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中国长城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峰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红伟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